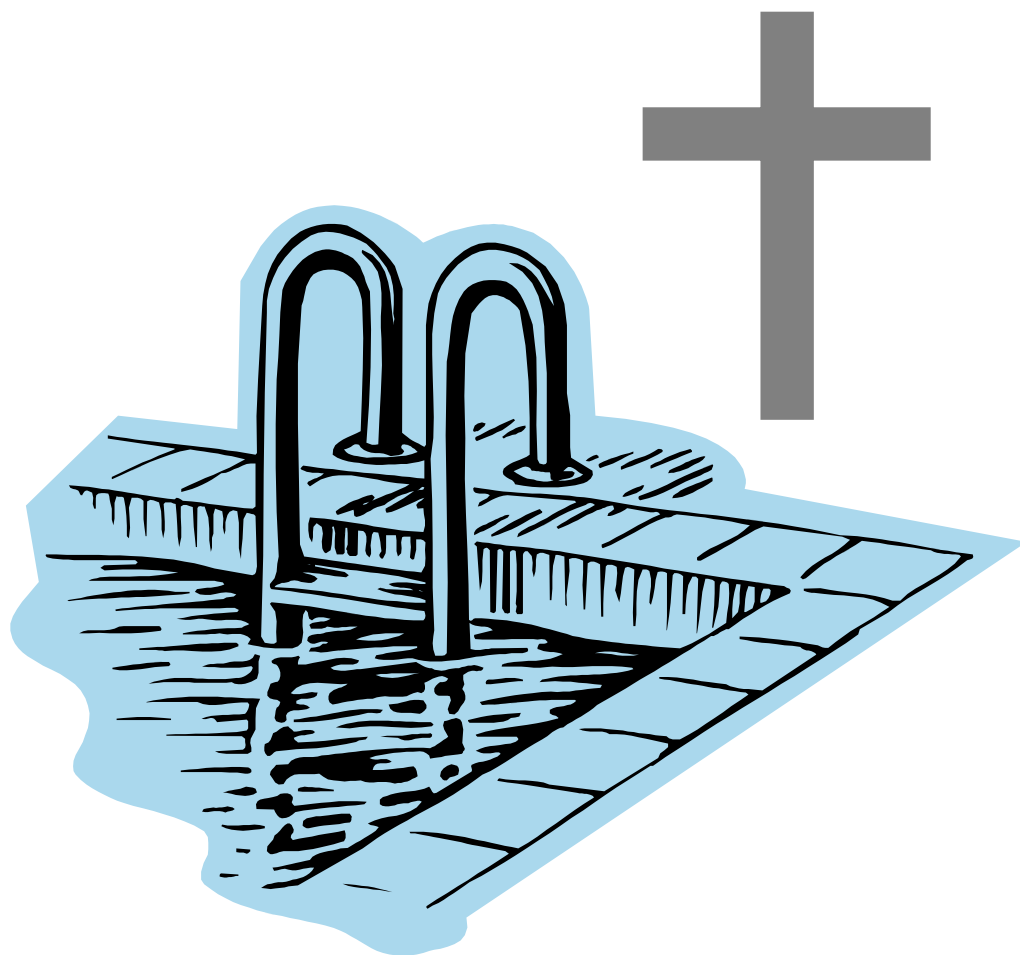


紅磡及大埔基督徒會堂

2004年11月7日

受浸肢體得救見證集



目錄

大埔基督徒會堂受浸肢體

郭兆祺-----	3
張家豪-----	6
唐王鳳儀-----	8
莊敏琪-----	9
李詠珊-----	10
宋藹欣-----	11
溫思穎-----	12
鄧商琳-----	14

大埔基督徒會堂

受浸肢體個人得救見證

郭兆祺

信主前對信仰的態度：

我在中學時才有機會接觸福音，因為我就讀的是一所基督教學校。我不相信鬼神之說，不相信甚麼超自然現象，認為一切也可用科學解釋。中一時甚至會和其他同學一起立志：「我們決不會相信有神。」

個人小檔案

性別：男

年齡：19

職業：中五學生

學業上的挫折：

自小學開始我已受一些損友的影響，無論讀書態度、行為上、思想上都很受他們影響。不做功課，不溫習已成了我的習慣。因著這種讀書態度，我分別在中一及中四都須要重讀。

最絆倒我的罪：

有一種罪在我的心植根很久，我從未在其他人面前承認這罪，但主耶穌給我勇氣，叫我可以在此向大家承認此罪。「所以你們要彼此認罪、互相代求、使你們可以得醫治。義人祈禱所發的力量、是大有功效的。」(雅 5:16)

在家裏我沒有兄弟姊妹，所以經常有機會一個人在家。小學五年級時被父親所買的色情書刊所吸引。日復一日，我控制不了這種私慾，經常對女性想入非非。偶爾會去買色情光碟，有時還會和其他損友一起觀看。完全不以此為罪，覺得這沒甚麼大不了。

信主原因：

感謝主！學業上兩次的挫折，令我完全遠離了損友，更叫我多思考自己的罪。第二年的中四，主耶穌為我預備了一班有屬靈追求的弟兄姊妹，讓我感受到信與不信兩者的分別。也很感謝徐老師與黎太很落力的去傳福音，真誠地講他們的見證。基督徒的見證很影響其他人會否信主，因為我自己就是一個例子。我的損友中有自稱是基督徒，但是他們的生命全無改變，令我覺得這位神並不可信。

信主經過：

由於多了機會聽福音的信息，我開始思考：「或許這位神可以幫助我，與色情思想一刀兩斷。」我嘗試過以自己的意志力去克制自己，但是不成功。「耶穌，如果你能幫助我，我就信祢吧。」就在中四那年學校的佈道會，我竟以這樣的心態決志信主。縱使我抱著這種嘗試的心態去信主，福音的大能依然能改變我，叫我成長。

成長經過：

成長不是一下子的事，不是信了主便可以立刻與罪一刀兩斷。我深深體會到這一點，就是成長一定要透過自己的行動。得救是神做主動，但是成長卻須要自己先做主動，然後神會帶領、加力叫我們成長。

從前一打開聖經便想睡覺的我，現在一日讀四至五章還覺得不夠！從前我不敢開聲禱告，但聖靈給我感動，我嘗試自己在家時開聲禱告，到現在可以自然的在其他人面前開聲禱告。當我肯去克服困難，神就會幫助我去克服，引領我成長。

信主後的改變：

信主後我對罪真的很敏感，連一些在別人眼中看來很少的事，聖靈都會提醒我要做得更好。靠著主不變的愛，我也學懂去愛別人、體諒別人、關心別人。放下自我，不會爲了別人對自己的不認同、達不到自己的要求便心中不憤。我明白，人只有跟從神才可以得到真正的滿足。

靈命的衝擊：

情慾的試探實在很可怕，有時單單一個念頭，便可以叫我完全不顧犯罪的後果，利用電腦下載色情電影。罪咎感叫我沒有勇氣去面對神。我落在一個如士師記中所提到的惡性循環裏。(犯罪→向神認罪→再犯罪)

本年的港九培靈研經會讓我找到出路，李思敬博士提到要勝過試探是要逃避，多讀聖經。因爲我不可以祈禱求神將我色情的思想除去(我已經在思想!)，越去思想便越容易跌入試探的陷阱。「你要

逃避少年的私慾、同那清心禱告主的人追求公義、信德、仁愛、和平。」(提後 2:22)

多讀聖經真的能產生一種「愛真理的吸引力」，叫我減少犯罪，這是我所能經歷的。感謝神，我現在能戰勝以前最絆倒的的罪。

不怕失敗：

聖經給了我很多鼓勵，助我面對失敗，犯罪的罪咎感。

「到如今耶和華都幫助我們」(撒下 7:12)

「他雖失腳、也不至全身仆倒·因為耶和華用手攙扶他。」(詩 37:24))

「我又賜給他們永生·他們永不滅亡、誰也不能從我手裏把他們奪去。」(約 10:28)

價值觀的改變：

信主後我的價值觀改變了很多，其實我的價值觀影響了我求學的態度。我不知爲了甚麼而生存，但是現在我知道是爲了主而活。生命的重點不是在我，以神爲中心的生命才有意思。如果人死後真的一了白了的話，那真的很沒有意思。人生在世除了神的應許上，沒有任何事物可以掌握的。就算是學業，也是爲了神而去努力。我覺得我讀書的動力是來自神，但由於太遲起步，今年會考只有 13 分的成績。蒙神帶領，現在我在一所道教學校重讀中五，但是當中也幾位主內的弟兄姊妹，願主保守我和一班同學彼此建立，吸引更多人信主。

張家豪

個人小檔案

性別：男

年齡：17

職業：中六學生

未信主前，我是一個普通人，在父母辛勤管教下我是個乖孩子乖學生。在同學朋友前我總是行為良好，從不做壞事。但內心卻是有自私、驕傲、憎恨、貪心...

信主前我覺得所有宗教都是好的(除了邪教)，信主前的一陣子，就覺得基督教是最好的宗教，基督教有永活的神、有耶穌的愛，告訴我從何處來，死後又如何...聖經是一本奇妙的書籍，有很準確的預言。既是如此，為何我不信呢？主要是我覺得信主會很有限制，有很多規條要守，又要常常返教會...而且我未能拋下一切，心裡仍然有包袱，不肯「豁出去」信主跟隨耶穌。

我的決志過程其實很簡單的，但卻很重要。我是在03年教會青少年夏令營裡信主的。這是我第一次去福音性的宿營，我覺得那裡很靜，脫離煩囂，使人容易思想信仰問題。當中有一段休息時間，一位導師約了我傾談，傾談裡她問我究竟有什麼攔阻自己信主呢！我竟然怔住了，腦子裡一片空白，想不出任何攔阻。我問自己，我有沒有不信主的理由，我竟答不出。原來我一直不肯承認信仰是生命最重要的，也一直沒有問自己這個必須問的問題。就這樣，我在導師引導下祈禱決志信主。

基督教信仰非同一般信仰，基督教告訴人生在世的意義，人同神的關係，人生目的等，最吸引我的就是基督耶穌的愛。祂愛我愛到捨棄自己生命，哪有一個宗教及得上？每當想起祂這樣愛我，我很自然的想回應祂，以愛祂回應祂。基督教的愛也是我信主的原因。

信主後，我成爲了神的兒女。從外貌未必看出我的改變，但我內心的改變卻很大。我信主那天，心中的喜樂真是很大，深深感受到赦罪的平安，與神和好有耶穌同行的感覺很美好，連行步路我都很輕快雀躍。主使我一切憂慮消除，因我信祂必幫助我。我心中常有喜樂平安，比從前的我愉快，少擔憂得多。我對自己生存目的有

改變，從前是爲自己，現在是爲主，傳福音，造就人榮耀神。對人的看法也有改變，我以前或多或少都會以貌取人，但現在不會了，學了耶穌，看人的內心重於看人的外貌。對神的態度更是大有改變，現在承認耶穌除了是我的救主，更是我一生的主人，我願意無條件跟蹤祂！現在我願意返教會，渴慕看聖經，一生遵守神的誠命，願意一生交託主手裡，行在主的旨意中。

唐王鳳儀

我幾個女兒是在基督教中學讀書，因此就各自信了耶穌，我見女兒信了耶穌很乖，很有禮貌，又識關心人，所以我覺得信耶穌是好的。

我的女兒帶我去她的教會(大元邨福音堂)，我便信了耶穌。返了教會認識了耶穌，知道主耶穌為我們釘死十字架，流出寶血，洗淨我們的罪，祂又是復活的主，又有慈愛。

後來於2001年時，與女兒妙玲及孫兒証康，一同轉到大埔基督徒會堂聚會。現在每日我都有祈禱和讀聖經或看屬靈書，讓自己明白更多聖經真理。

現在希望自己身體健康，能夠有機會事奉神和服侍弟兄姊妹。

個人小檔案

性別：女

年齡：56

職業：家庭主婦

莊敏琪

個人小檔案

性別：女

年齡：24

職業：船務文員

自己從小學到中學都是讀基督教學校，所以自己從少就開始接觸及相信福音。但基於自己年紀小及抱著返學校團契可以同朋友一齊玩的心態，對神的認識很少。後來升上中二，我們一家由油麻地搬回大埔居住。在一次機會下，由小學老師佩儀姐姐帶我同妹妹返到大埔基督徒會堂，返了一段日子以後，因著自己對信仰追求不夠熱心，及發覺自己已經長大，有能力解決身邊的事，慢慢就離開了神及教會。

中五畢業後，開始對自己的前途有點害怕。不知道自己前面的路應該怎樣走，亦找不到自己的人生方向和目標，覺得整個人都好“灰”。在這刻我先發覺自己不是每一件事都能自己去解決。之後突然想起以前聽過相信過的神，便立刻祈禱，將自己遇到的困難告訴神，及向祂認錯及將自己種種所犯過的罪，都一一向神認罪。祈禱後發覺自己很有平安及所有憂慮都消失了。

之後又一次的機會下，由妹妹帶領再一次返到教會，開頭有點不習慣，每一樣東西都要從新適應。但我知道神一直會在我身邊，陪我走每一段路，所以我不用再怕。慢慢得到一班弟兄姊妹及導師的教導和關心，讓我明白到身邊不是只有自己。我真的很感謝神給我有機會認識祂，及知道祂對我的愛有很大，我將自己以後的生命都交附神的手中，由神去帶領我。

李詠珊

自小就受教於基督教的學校，無論是幼稚園、小學、抑或是中學，都是基督教的。聽道聽得多，一直都有「神」的概念，記憶中，我是從來都沒有懷疑過世界上有神。一次，自己有困難了，就去禱告神，祈求幫助，神果真應允了，我就知道，自己所聽的，所求的神，的確是一位又真又活的神，既然是這樣，祂在聖經所說的，我全都不懷疑。

不過，信還信，自己仍然是自己，教會我是不參與的，生活仍然是以自我為中心，我行我素，不理會別人，自私得很。可以說，我當時是「知道」神是神，並沒有認真對待這個事實。

直至後來佩儀姐姐帶我返教會(她是我的小學老師)，與及教會內各導師悉心教導，我才懂得認真去面對信仰，開始穩定地返教會，開始學習做神所喜悅的事，與及嘗試放下自己。

信主前後的改變，向來自己都覺得並不明顯。可能是因為一開始是先信，隔了許久才認認真真；後又恃著天父慈愛，事事都要求有空間給自己慢慢的適應...慣了，所有的改變都很緩慢，緩慢到自己也記不起...這點我要求主赦免。不過，也有點好的轉變，就是在面對抉擇方面，我會開始看重神的意思，不再是單單著重自己的想法、意願，在面對困難時，我會因為有神而沒有從前那麼害怕、擔心，就如爸爸兩次大手術時一樣；面對失敗時，我會因為知道神才是生命的主宰，我有了祂在生命當中，成敗得失也不用太計較。

個人小檔案

性別：女

年齡：22

職業：物業估價師

宋藹欣

從幼稚園到中學，我都是在天主教學校唸書。因此，從小，我對神、對聖經也有一定的認識，而且我亦相信神的存在，每晚也會誠心禱告。直至中五放榜，成績未如自己期望，我便怪罪神不保守我，自然而然，我便擱置了這個信仰。之後的日子，斷斷續續地，我都信神，但不及前那麼專注。直至上年年初，因緣際會，我多與基督教朋友傾談信仰，忽然很想多再接觸神，於是便開始返教會。

不久，我便在城市大學的佈道會決志信主。我感到神真的很愛我們，爲了我們這些罪人，神不惜犧牲自己的愛子，耶穌亦甘願以無罪之身爲我們罪人受屈辱、釘十字架。我們真的不配受這福氣。我們亦只需承認自己的罪，真心願意悔改，願意跟隨神，我們的罪便一筆洗清，何等的便宜！究竟我們可以做什麼去回應神的愛呢？唯有與耶穌一同死、一同復活，今後走跟隨神的路。

未信主前的我，對人生沒有什麼目標，對自我的價值很模糊，還有，我不曾想到怎樣去愛；現在，很想過能榮耀神的生活，很想做神喜悅的事，而且我也不想今生白白的活，很想探求生活的智慧。還有，心中有了神，無論遇到順境逆境，也知道神必會陪伴著我走，心裏舒坦平安，知道必有出路。我覺得，既然神用重價贖回我們，無論怎樣，我們也不可看輕自己。另外，我更懂得去關心別人，更易去接納包容別人。真的感謝神給我的轉變！

自小我便對基督徒有點抗拒，真的沒想到，最終自己會成爲基督徒。但真的很感恩，生活了22年，我才找到自己的生命，知道自己爲何而活。原來自己以前的信仰是有偏差的，但還好，現在明白了，也不太遲吧！

感謝神給我一個更豐盛的生命！！

個人小檔案

性別：女

年齡：22

職業：大學二年級學生

溫思穎

我是在中一的佈道會中決志信耶穌的。眼看被釘的耶穌及明白了祂的血是為我的罪而流出時，我不得不求主救我，在決志當晚，我跪下禱告，哭著列出自己的罪。信主以後，像個新做的人，心中滿有平安。當時也有每星期參加學校團契，但卻很少返教會。

個人小檔案

性別：女

年齡：22

職業：管理實習生

但過了半年後，對主的心愈來愈冷淡，返團契及靈修對我來說也是一些指定動作而已。聽道時，心中不斷反駁講員的重點，但卻沒有向基督徒同學/老師表明自己的想法。在那個時候，一個念頭開始萌生：“基督教並非唯一的真理，離開主的我也可活得精彩。”但這段懷疑神的日子，我心中很不安。

神沒有因此而丟下我。中五及中六的班主任也有留意到我屬靈生命的問題。他們分別在不同場境下建議我返此教會。最後我的一位中學同學 **Connie Soh** 也邀請我到此教會聚會。

起初兩年，我並沒有穩定聚會，也不大明白返教會的意義。同時，自己也沒心堅持“不停止聚會”。直到中七入大學的那年夏令會，一位導師指出我的問題：“你就是什麼都“知道””，原來，我並沒有為神有什麼行動或堅持。就由那時起，我開始穩定聚會。

在過往三年的教會生活中，神透過祂的話，弟兄姊妹的提醒和愛中的支持，使我成長不少。以前，我是很怕在家人以外的人前表露自我及弱點，但卻與弟兄姊妹相處過程中，看見很多自己的不足之處。

信主以後，我發現自己多聽了別人的意見，而且更著緊我的家人。以前，我總是覺得別人不對：是弟弟得罪我在先！是父母不明白我罷了！但現在卻看見自己也有傷害他們的地方。現在，我和弟弟關係和諧了，而且我感受到弟弟開始願意與我溝通，感謝神！希望有一天我全家都能信主。

回看以往的經歷，神給我明白是在未見前景好壞之先，踏出順服神的一步，神便會指引我的路，而且對神對自己的認識也因此而多了。亦使我更了解自己的弱點、罪性和軟弱，使我願意學習不再於屬靈生命上逞強，而慢慢放手倚靠主。

神的恩典不但使我有永生，洗清我以往的罪，也給我看見帶領我一生的主！

鄧商琳

中二暑假裡，我在一個福音營內決志。

在中二前，我並沒有入讀過有宗教背景的學校，家裡和親朋戚友裡也沒有一個人是基督徒，讓我認識神和基督教的人是我小六時候的中文代課老師。

那時候她很疼愛我，走後便寄了一張咭和一本小冊子給我，名叫「甚麼是基督教」。我曾經有衝動想看完整本小冊子，但內裡的字體實在細小，再加上家人向來對任何宗教都沒有好感，所以我唯有珍重地收藏著它。

小六畢業後，我被派到羅定邦中學升讀中一，是一所沒有宗教背景的中學。真是感謝神，我從中一開始便認識了許多基督徒。可是首先向我傳福音的是一個來自異端教會的基督徒，她是我的同班同學。她向我所傳的「福音」令我感到很迷惑，甚至對基督教的認識更模糊。直到中二時跟隨歐老師到教會的初少團契聚會(豐盛團契的前身)，我才真正認識神和明白福音，洗去一切迷惑的感覺，但我仍未相信神。

中二暑假裡參加了教會一個福音營，因我和朋友純粹想去宿營。營會裏的導師實在熱心，他們盡用所有自由時間向我們傳福音。老實說，我真的不勝其煩，在第二天下午便決志，但我仍未相信神。三日兩夜過後，我在回家的路途上回想福音營裡的每個環節，不但感到從心底發出喜樂及回到教會歸屬感，還想起一首在營內唱過的詩歌，就是「耶穌豈是凡人」，心境變得平靜，不禁反問自己，我為什麼這麼喜樂呢？那時候我便相信神。升上中四，我認識到更多基督徒，甚至中七畢業後所造的每一份工作，都給我遇見基督徒，很感謝神，他們有初信的、曾經離棄神的，有熱心事奉、良善盡忠的，大家彼此分享、勉勵、禱告，叫我在靈裡不斷成長。他們的生命也給我許多提醒，叫我脫離舊有的價值觀，將焦點放在神與人的身上，除去那追求「實際」的性格(其實正在改善中)。在這段被模造的時間裡，我還學會了用生命去見證神以致感染別人，我被提醒不但來自聖經，也來自他們的生命(縱然他們可能不知

個人小檔案

性別：女

年齡：21

職業：文員

道)。願我的生命也能照樣地感染他們與別人。

我知道我還有很多東西還要學習，或許在未來裡會有很多衝擊，但如箴言 20:24：「人的腳步為耶和華所定，人豈能明白自己的路呢？」願人們都明白神才是生命的主，跟隨祂，將信心交上，互勉之~

基督徒會堂	旺角亞皆老街 116 號 A 及 B 座一字樓
紅磡基督徒會堂	紅磡馬頭圍道 166 號三樓
大埔基督徒會堂	大埔瑞安街 13,15 號康城樓地下 A,B 舖

出版：紅磡及大埔基督徒會堂
顧問編輯：吳紹球

日期：2004 年 11 月 7 日
執行編輯：莊靜雯